



中华人民共和国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十三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对你单位申请型式批准的计量器具新产品经审查合格，现予批准，并可使用以下标志和编号：



2021E301-33

批准人：

吴一社

经批准的计量器具新产品（名称、型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准确度级别
电流互感器	LMZ-0.66	75A/5A~3000A/5A, 设备最高电压: 0.72kV, 二次绕组数量: 1	0.2S 级、0.2 级、0.5S 级、0.5 级

以下空白

发证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发证机关（盖章）：

